**博爱县青天河摩崖安防采购项目**

####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博政采购〔2021〕118-1号**

**采 购 人：博爱县博物馆**

**代理机构：博爱县城市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2年2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3 -](#_Toc924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3 -](#_Toc25354)**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20 -](#_Toc1253)**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27 -](#_Toc955)**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48 -](#_Toc2623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48 -](#_Toc26235)**

1. 招标公告

**博爱县青天河摩崖安防采购项目**

|  |
| --- |
| 项目概况：博爱县青天河摩崖安防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2年3月10日9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博政采购〔2021〕118-1号

项目名称：博爱县青天河摩崖安防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3800000元

采购内容：摄像机72台、人脸抓拍筒机8台、高空云台摄像机2台、核心交换机1台、无人机1套、入侵报警系统、视频综合平台管理等（具体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供货及安装期：60日历天

质量标准：合格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促进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具有实施完成本项目的经营实力和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

3.2信誉要求：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开标当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

3.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2年2月18日至2022年2月24日（北京时间）；

2.地点：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录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系统进行网上下载。凡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下载文件者，视为无效。（联系电话：0391-3568920，QQ：232850725、361532918（群）；

  3.方式：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不见面开标），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录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主体登录”栏目下载招标文件；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2年3月10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博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不见面开标二室；

**五、开启**

1.时间：2022年3月10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博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不见面开标二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1. **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本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焦作市政府采购网、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博爱县人民政府网、博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易中心网站上http://www.baxggzyjyzx.cn/发布。

2.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的开标方式，潜在投标人可提前在焦作市交易中心官网首页---下载中心--下载《焦作市电子招投标系统操作手册》和《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投标文件制作工作工具》等，查看操作说明，按要求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和上传等。为避免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投标文件的上传，请提前上传投标文件，并在开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

（http://122.112.246.3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进行签到，按要求解密投标文件。因文件未及时上传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平台统一技术服务电话：400-998-0000，服务 QQ：4008503300，服务时间：周一至周日 8：00-17：30。

3.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加密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投标人，视为放弃投标。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博爱县博物馆

地址：博爱县城清化镇葵城路48号

电话：1384950388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博爱县城市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博爱县中山路东段

电话：0391-869095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曾先生

电话：13849503885

**九、监督部门**

博爱县财政局 电话：0391-8683273

采购人：博爱县博物馆

代理机构: 博爱县城市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2年2月17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1.1.2 | 采购人 | 名称：博爱县博物馆  联系人：曾先生  电话：13849503885 |
| 1.1.3 | 采购代理机构 | 采购代理机构：博爱县城市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先生  电话：0391-8690958 |
| 1.1.4 | 项目名称 | 博爱县青天河摩崖安防采购项目 |
| 1.1.5 | 项目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1.2.1 | 资金来源 | 上级财政资金 |
| 1.2.2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1.3.1 | 采购内容 | 摄像机72台、人脸抓拍筒机8台、高空云台摄像机2台、核心交换机1台、无人机1套、入侵报警系统、视频综合平台管理等 |
| 1.3.2 | 供货及安装期 | 60日历天 |
| 1.3.3 | 质量标准 | 合格 |
| 1.3.4 | 质保期 | 2年 |
| 1.4.1 | 供应商资质条件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促进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具有实施完成本项目的经营实力和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  3.2信誉要求：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开标当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  3.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
| 1.4.2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不接受 |
| 1.10.1 |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 1.10.2 |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  截止时间 | 若有疑问，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 1.10.3 | 采购人说明澄清的时间 |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 |
| 1.11 | 分包 | 不允许 |
| 1.12 | 偏离 | 不允许 |
| 2.2.1 | 供应商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若有疑问，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 2.2.2 | 投标截止时间 | 2022年 3月10日 9点00分（北京时间） |
| 2.2.3 |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 招标文件澄清文件发出后4小时内 |
| 2.3.2 |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 招标文件修改文件发出后4小时内 |
| 3.1.1 | 构成投标文件的  其他材料 | 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其他资料。 |
| 3.3.1 | 投标有效期 | 6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
| 3.6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  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 3.7.3 | 签字盖章要求 | （1）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单位的 CA 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CA 印章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
| 3.7.4 | 投标文件份数 |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jz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自备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如有紧急情况，在不见面开标按要求上传。 |
| 4.2.2 | 递交投标文件方式和  地点 |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122.112.246.3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投标人不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不需提交原件资料等。  （1）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a、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jztf 格式）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b、如系统故故障需上传非加密文件时，投标人应按照招标人指示将非加密文件递交给招标人。  C、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 请在工作时间与博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0391-8301661。 |
| 4.2.3 |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 否 |
| 5.1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凭制作投标文件所用的企业 CA 密匙在线签到、解密文件等，解密时间为投标截止时后30分钟内。  现场开标地点：博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第一开标室 |
| 6.1.1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构成：由采购人代表1名和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  取的评审专家4名共5人组成。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在开标前从有关政府部门设立的评标专家中随机抽取确定。 |
| 7.1 |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由评标委员会从认定的合理报价中，按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依次推荐1～3名中标候选人。  采购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放弃中标的，或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未按规定期限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应赔偿采购人由此造成的损失，损失费的计算方法为该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价与重新确定的中标人中标价的差额，并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罚款，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1至3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
| 7.3.1 | 履约保证金 | 无 |
| 7.3.2 | 投标保证金 | 无 |
| 10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10.1 | 预算金额 | 1、本项目预算金额为：3800000.00元  2、控制价是采购人设置的最高限价，供应商的投标报价高于控制价的视为无效报价，其投标予以拒绝；  3、当中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控制价的95%时，该中标人的中标价按控制价的95%执行。 |
| 10.2 | 小型或微型企业（含监狱企业） | 1、对小型或微型企业投标的扶持：(如有）  1.1投标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报价给予C1的价格扣除（C1的取值为6%），即：评标价＝投标报价（最后报价）×(1－C1）；  小微企业应当列明本项目中所投的“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清单”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格式）。  1.2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有关规定，中小企业的标准为：  1.2.1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1.2.2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1.2.3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作为投标人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同一投标人，小微企业、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同一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
| 10.3 | 付款方式 | 设备安装完毕支付合同总价的75%，经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97%，剩余3%二年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支付。 |
| 10.5 | 招标代理服务费 | 1、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及国家发改委（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的收费标准，向中标人收取。  2、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将投标文件纸质版打印装订（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和副本肆份，每册应采用左侧粘贴方式，不得采用活页装订）递交采购人。 |
| 10.8 | 认定为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其它条件 | 1、未按招标文件明示的规定签字盖章的；  2、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投标报价、供货及安装期、质量等）未填写或填写字迹模糊、达不到采购要求的；  3、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的；  4、供应商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  5、相关资格证明文件不合格的；  6、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证件的；  7、未按要求在报价明细表中标明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的。  8、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9、有投标人存在“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则视其投标无效，并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10、投标文件有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其它要求和有关法律法规的。 |
| 10.9 |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 | |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招标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项目完成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本次招标的项目完成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本次招标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本次招标的质保期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的资质条件。

（1）供应商资质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由于项目特殊性，本次招标需供应商自行勘查。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本次招标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1.10.2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代理人。

1.10.3 采购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已领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本次招标项目不允许分包。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1. 招标公告；
2. 供应商须知；
3.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5. 采购需求及参数；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2.3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天前，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一、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一）投标函

（二）开标一览表

（三）报价明细表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三、授权委托书

四、 投标承诺函

五、项目供货及安装保证措施、售后服务方案及应急方案等

六、资格证明文件；

七、供应商服务承诺和优惠承诺

八、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当期政府采购清单规定的节能环保产品的证明材料；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中小企业）；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十一、招标文件要求的或投标人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3.2 投标报价**

3.2.1投标报价包括：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包括货物本身的费用、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运输过程保险费、安装费、质量保证费、相关的伴随服务费、货物本身已支付或将支付的各种税费以及其它交付使用前的所有费用。 投标价不是唯一的或不是固定不变的响应文件将被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供应商所报的投标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不变的，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3.2.2投标报价在中标后不得修改。

3.2.3供应商只能提出一个不变价格，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价。

3.2.4供应商必须对招标范围内的所有货物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一种或几种货物投标。

3.2.5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3.2.6投标报价原则是各供应商依据自身实力、管理水平，结合企业所在地区的人工工资标准，在确保项目质量，确保项目成本的基础上，自主报价、自负盈亏。

3.2.7若投标函中的内容与投标一览表内容不一致时，以投标一览表内容为准。若投标一览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3 投标有效期**

3.3.1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依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要求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

3.5.2招标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3.6 备选投标方案**

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中要求使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项目完成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采购要求及服务内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方式，潜在投标人可提前在焦作市交易中心官网首页---下载中心--下载《焦作市电子招投标系统操作手册》、《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和《投标文件制作工作工具》等查看操作说明，按要求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和上传等。为避免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投标文件的上传，请提前上传投标文件，并在开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签到，按要求解密投标文件。因文件未及时上传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本项目采用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所有投标文件必须在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提前上传，并在开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按要求在线签到、解密文件等，解密时间为投标截止时后30分钟内，不能按时上传、签到、解密者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4.2.2.采购人拒绝接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4.3.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盖章。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1采购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的开标方式,载明远程开标大厅网址（http://122.112.246.3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投标截止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投标人，视为放弃投标。

所有投标文件必须在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提前上传投标文件，并在开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签到，按要求解密投标文件，不能按时上传、签到、解密者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5.1.2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5.2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3开标程序**

5.3.1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投标截止时间到达后，各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各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将被视为放弃投标。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l）宣布投标截止时间已到，不再接收投标文件；

（2）宣布开标纪律；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5）宣布投标文件开标顺序，电子唱标并记录在案；

（6）投标人代表、招标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7）开标结束。

**5.3.2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将拒绝其投标文件。**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

（2）投标人未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的；

**5.4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采购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5.****5.资格审查工作**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每个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完整、合法、有效。资格性审查通过不足3家的，将不再进行下一步评审。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标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3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4 废标**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7.1.1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人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1.2 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2 中标通知**

7.2.1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2.2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应及时到相关部门办理中标后的备案手续。

**7.3履约保证金及投标保证**

7.3.1履约保证金：无

7.3.2投标保证金：无

**7.4 签订合同**

7.4.1 中标人的投标报价为中标价，中标价即为合同价（当中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控制价的95%时，该中标人的中标价按控制价的95%执行）。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放弃中标的，或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未按规定期限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应赔偿采购人由此造成的损失，损失费的计算方法为该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价与重新确定的中标人中标价的差额，并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罚款，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1至3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1）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3个的；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费用承担**

（1）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参与投标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2）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

（3）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将合同报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10.2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执行。**

1.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一）评分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审查主体**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资格审查小组 | 一、资格评审标准 |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
| 法人代表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 法人代表（负责人）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
| 信誉要求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4.1项规定 |
| 其他要求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4.1 项 |
| 评标委员会 | 二、形式评审标准 | 供应商名称 | 与营业执照等证件一致 |
| 投标函签字盖章 | 加盖单位公章并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 投标文件格式 | 符合招标文件格式要求 |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
| 三、响应性评审标准 | 采购内容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3.1 项规定 |
| 供货及安装期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3.2 项规定 |
| 质量标准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3.3 项规定 |
| 质保期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3.4 项规定 |
| 投标有效期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3.3.1 项规定 |
| 权利义务 | 符合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 |
| 技术标准和要求 | 符合第五章“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规定，若不符合第五章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将不再进行评审 |
| 投标文件的其他响应 | 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评标因素 | 评分标准 |
|
| 1 | 投标报价（35分） | 投标报价 | 本项目设置项目预算金额，投标报价超过项目预算金额按无效投标处理。  （1）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35分。  （2）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5  注：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3）为保障产品质量及投标人能够诚信履约，投标人的报价不得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当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报价时，应当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应在评标现场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 2 | 技术部分（35分） | 技术部分（35分） | 技术指标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要求，可得基础分20分，须提供检测报告或其他有效证明文件的，投标时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厂家公章以证明  如可满足如下技术参数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可获得相应加分：最高15分。 |
| 一、智能球型摄像机（3分）  1.摄像机内置两个图像传感器，可分别输出黑白视频图像和彩色视频图像，并可对这两路视频图像进行融合输出。满足得1分。  2.设备具备运动位置矫正功能，当设备在运动过程中，由于机械结构或外力因素导致设备发生失步，运动结束的实际位置和理想位置有偏移时，设备能够自动开启位置矫正。满足得1分。  3.支持对镜头前玻璃进行加热，去除玻璃上的冰状和水附着物。满足得1分。  **备注：投标时1-3项目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证明，不提供不得分。** |
| 二、人脸抓拍筒机（3分）  1.设备具有3个图像传感器和3个镜头。满足得1分；  2.设备支持数据感知功能，可同时支持10路客户端和5路web端事件布防，设备在布防时间段内主动上传感知数据，断网重连后，报警信息与报警图片可继续上传。满足得1分；  3.设备支持数据感知功能，可同时支持3路web监听通道，设备响应web端发送的查询请求，并返回对应的感知数据；断网重连后，报警信息可继续上传。满足得1分 **备注：投标时1-3项目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证明，不提供不得分** |
| 三、中心储存阵列（3分）  1.设备支持网络raid纠删码技术，多台存储设备组建网络RAID，设置为负载均衡；单台或多台存储设备组建网络RAID，允许每组RAID中任意10个磁盘发生故障，数据不丢失，存储服务不中断。允许每组RAID中任意12块硬盘发生故障，业务不中断。满足得1分；  2.设备支持可根据业务需要配置重构速度，支持低速、中速、高速和全速四种重构速度配置，可通过客户端软件显示重构速度；RAID模式下，当RAID内某一块硬盘发生故障，更换该硬盘或热备盘替换时，可自动进行RAID重构；当RAID处于降级或重构状态下，不影响数据写入；可将损坏RAID按照RAID损坏等级进行重构。满足得1分；  3.设备可在KVM虚拟化环境下进行U盘等硬件热插拔；可对虚机镜像进行异常监控；可在无独立显卡情况下，使用主板CPU集成显卡为虚拟机提供视频图像显示能力。满足得1分；  **备注：投标时1-3项目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证明，不提供不得分。** |
| 四、分析超脑（3分）  1.设备支持对单场景内中35张人脸进行检测并抓拍；支持检出的人脸图片瞳距≥15像素；支持抓拍的人脸区域像素应≥50像素×50像素。满足得1分；  2.设备支持组合报警模式，可设置将NVR的报警输入口关联IPC的报警事件，只有当两个报警事件在预先设置的时间段内同时触发才能产生组合报警事件；组合报警支持IPC的遮挡报警、移动侦测、人脸侦测、人脸抓拍、车辆检测、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进入/离开区域、徘徊侦测、人员聚集侦测、快速移动侦测、停车侦测、物品遗留侦测、物品拿取侦测、音频输入异常侦测等事件。满足得1分；  3.设备以脸搜脸首位命中率不低于95%,以脸搜脸前10位命中率不低于99%。满足得1分；  **备注：投标时1-3项目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证明，不提供不得分。** |
| 五、视频综合平台一体机（3分）  1、投标产品支持虚拟云台控制功能，具备虚拟云台控制按键，可调整球机和云台的运行速度和方向，并且支持多用户云台抢占、云台控制锁定功能.满足得1分；  2、投标产品支持1、2、4、6、8、9、12、16、32、36、48、64画面分割显示。满足得1分；  3、投标产品的信号源采集后经过高速背板总线到输出显示所用平均时间应≤35ms；图像切换时间＜20ms。满足得1分；  **备注：投标时1-3项目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证明，不提供不得分** |
| 商务部分（20分） | 综合实力（20分） | 1、投标人所投产品（六旋翼无人机套装，视频综合平台管理，智能人脸分析服务器 ）制造厂商获得国家信息安全测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安全开发类二级及以上），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厂商公章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  2、投标人所投产品（智能球型摄像机，视频综合平台一体机，旗舰型紧急报警柱）应在产品质量管理、设计、制造、风险控制等方面，制造厂商具备CCC现场检测实验室资质，投标时提供有效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商公章的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  3、投标人所投产品（六旋翼无人机套装，视频综合平台管理，智能人脸分析服务）制造厂商具备工业信息安全应急服务支撑单位的，得3分，投标时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4、投标人所投产品（智能球型摄像机，视频综合平台一体机，旗舰型紧急报警柱）制造厂商获得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CNNVD）技术支撑单位等证书的，一级得3分，二级得1分，没有不得分；开标时提供有效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商公章）  5、投标人所投主要产品（智能球型摄像机，视频综合平台一体机，旗舰型紧急报警柱）制造厂商具有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布的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试点企业的，投标时提供有效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商公章）的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6、投标人所投主要产品（LCD大屏，旗舰型紧急报警柱）制造厂商具备国家工信部认定的“工业企业知识产权运用能力培育工程试点单位”的，投标时提供有效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商公章）的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7、所投产品（智能球型摄像机，视频综合平台一体机，旗舰型紧急报警柱）制造厂商能提供“全国质量检验稳定合格产品”证书的，投标时提供有效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商公章）的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8、 所投产品（智能球型摄像机，视频综合平台一体机，旗舰型紧急报警柱）制造厂商同时具备国家级科学技术进步奖和发明奖的，投标时提供有效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商公章）得2分，只获得单个国家级技术进步奖或发明奖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
| 3 | 施工及售后（10分） | 施工组织方案（5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施工组织方案的详细程度、可行性、符合性、科学性、合理性等方面进行评价。  （1）技术方案内容非常详细、科学合理，符合性、可行性最优得5分；  （2）技术方案内容较详细，具有一定科学性，符合性、可行性较好得3分；  （3）技术方案内容一般，科学性较差，符合性、可行性一般得1分；  （4）未提供不得分。 |
| 售后服务  （5分） | 1.投标方案中应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方案，根据售后服务方案的内容、形式、维护时间、突发事件响应等的合理性、实事求是且满足用户的需求进行评价打分。  (1)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完整，具有合理性且实事求是，完全满足用户需要的，得3分；  (2)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具有一定合理性且实事求是，满足用户基本需要，得2分；  (3)售后服务方案内容不完整，具有一定合理性，但不符合实事求是，不能满足用户基本需要，得1分；  (4)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不得分。； |
| 2.所投主要产品生产厂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书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

1. **评标准则和评标方法**

1.1 评标过程将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

1.2 评标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1.3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1. **评审标准**

2.1 资格评审标准：详见《评分办法前附表》中资格评审标准。

2.2 评分标准：详见《评分办法前附表》投标报价、商务部分、技术部分、施工及售后评审因素。

1. **评标程序**

**3.1初步评审**

3.11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以便核验。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资格评审标准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3.12 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盖章的；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3.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数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审得分。

3.2.2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控制价，评标委员会应按无效投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 评标结果**

3.4.1 投标人得分=投标报价得分+商务部分得分+技术部分得分+施工及售后得分

3.4.2投标人最终得分为评标委员会完成评审后所有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最终得分。

3.4.3 投标人最终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同的以技术得分高的优先，技术得分也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3.4.4 计分过程中按四舍五入的法则，最终结果取至小数点后两位。

3.4.5 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1-3名中标候选人。

3.4.6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5 顺延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重新采购。

**3.6 保密及其他注意事项**

3.6.1 在评标期间，投标企业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中标结果的活动。

3.6.2 在评标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也不应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委员会成员之外。

3.6.3招标代理机构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本合同 （以下简称 “发包人” ） 与“承包人” ）于 年 月 日商定并签署。

一、概述

定义： 合同文本中以下的用词及词语除根据上下文另有要求外， 应具有本条所赋予的含义：

(1)合同：指本合同条款、合同协议书以及其它明确列入或合同协议书中的文件；

(2)发包人：

(3)承包人：具有承包主体资格并被发包人接受的当事人。

(4)投标书：指承包人为项目向发包人提供的，为项目而作的有报价的投标文件。

(5)项目名称：

(6)合同价款： 指根据合同条款， 用以支付承包人为完成本项目有关工作应付的总金额。

(7)不可抗力：不能预见、无法避免又不能克服的客观强制力量。

二、项目名称及技术要求

（1）项目名称：

（2）技术要求：

三、双方责任

3.1 发包人责任

(1)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开展本项目所需的有关基础资料，并对提供的时间、进度和资料的可靠性负责，时间为合同签订后 5天内。

(2)发包人应按合同规定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3)发包人负责协调本项目工作过程中与有关部门的配合问题；

3.2 承包人责任

(1)按照国家及行业现行的标准、规程、规范、技术条例进行工作；

(2)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的规定和投标书中有关服务质量方面的承诺进行合同任务的 组织和具体实施，保证服务的质量；

(4)承包人应依据合同，接受发包人的建议、检查、确认、同意、批准或类似行为， 并不因此变更或免除承包人的责任；

(5)承包人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向第三方转让， 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任何项目。

四、合同工期

供货及安装期： 。

五、合同价款与支付方式

5.1 合同价款： 本项目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 元）。

5.2 付款方式：设备安装完毕支付合同总价的75%，经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97%，剩余3%二年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支付。

6.1 发包人或承包人违反合同规定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违约责任；

6.2 因承包人提供的成果造成发包人损失的，由承包人继续完善成果，并按损失的大小减收服务费；

6.3 如由于承包人错误造成重大损失，承包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损失部分的服务费，并根据损失程度向发包人偿付赔偿金，赔偿金最多与免收的服务费金额相等。

6.4 发包人违约变更合同内容，未按期提交资料或提交资料错误及对所提资料作较 大修改，以致造成承包人返工或增加工作量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重新 明确有关条款外，发包人应按承包人所耗工作量向承包人支付返工费或追加工作量的补偿。

6.5 在合同履行期间，非承包人原因，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承包人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合同价款；承包人已开始服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承包人已进行的实际 工作量，支付价款。

6.6合同生效后，非发包人原因承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应双倍返还已付合同价款。

七、争议与索赔

7.1 争议：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达成协议，要求调解、仲裁、或诉讼的，可采用以下程序解决：

首先双方向上级管部门请求调解，调解达不成协议的，双方向有管辖权的仲 裁机关申请仲裁或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仲裁费用或一切诉讼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仲裁及诉讼期间，发包人、承包人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各自义务。

7.2 索赔

7.2.1 承包人可按以下规定向发包人索赔：

（1）有正当索赔理由，且有索赔事件发生时的有关证据；

（2）索赔事件发生后 20 天内，向发包人发出要求索赔的通知；

（3）发包人在接到索赔通知后 10 天内给予响应，或要求承包人进一步补充索赔理 由和证据，发包人在 10 天内未予答复，应视为该项索赔已经认可。

7.2.2 发包人可按以下规定向承包人索赔：

（1）有正当索赔理由，且有索赔事件发生时的有关证据；

（2）索赔事件发生后 20 天内，向承包人发出要求索赔的通知；

（3）承包人在接到索赔通知后 10 天内给予响应，或要求发包人进一步补充索赔理 由或证据，承包人在 10 天内未予答复，应视为该项索赔已经认可。

八、设备、人员事故的责任

承包人应为其执行本合同所投入的设备及雇佣的全部人员承担事故责任。

九、其它

9.1 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① 本合同及补充合同（如有）

② 投标书（发包人接受的部分）；

③ 双方认为必要的其它文件。

9.2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9.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议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4 合同有效期：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9.5 合同份数：合同正本 2 份，双方各执 1 份；副本 4 份，双方各执 2 份。

发包人：(盖公章) 承包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传真： 传真：

开户行： 开户行： ：

账号： 账号：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1.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2. **采购内容及要求**

#### 1、采购内容：摄像机72台、人脸抓拍筒机8台、高空云台摄像机2台、核心交换机1台、无人机1套、入侵报警系统、视频综合平台管理等。

#### 2、供货及安装期：60日历天

#### 3、质量标准：合格

#### 4、核心产品：高清智能摄像机、高空瞭望摄像机、六旋翼无人机套装、视频综合平台管理、智能人脸分析服务器 。（当多个投标人选用的以上五种核心产品的对应品牌完全相同的情况下，将被认定为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将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除价格分外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  |  |  |
| --- | --- | --- | --- |
| **设备**  **名称** | **技术参数要求** | **单位** | **数量** |
|  | **一、前端设备** |  |  |
| 高清智能摄像机 | 1.400万 1/2.7" CMOS超低照度广角网络摄像机，主码流视频分辨率与帧率为3840×1080@25fps，子码流视频分辨率与帧率为1920×540@25fps。  2.内置麦克风、扬声器。,  3.最低照度彩色0.0005lx,白光灯开启时，可识别距离设备不小于30米处的人体轮廓。  4.在彩色模式下，当照度降低至一定值时，可自动开启白光灯进行补光，在白天、夜晚均可输出彩色视频图像。,  5.水平视场角不小于180°，垂直视场角不小于47°。  6.同一场景相同图像质量下设备在H.264或H.265编码方式时，开启智能编码功能和不开启智能编码相比，码率节约80％。,  7.从麦克风接收声音并显示状态至扬声器产生音频输出并显示状态的时间应≤200ms。具有本机存储功能，最大支持256GB SD卡。  8.外壳防护能力应符合IP67要求。 | 台 | 56 |
| 支架 | 壁装支架/白/铝合金/尺寸 | 个 | 56 |
| 摄像机电源 | 12V/2A圆头、两端带线式，国标， | 个 | 56 |
| 智能球型摄像机 | 1.400万像素超低照度8寸网络高清高速智能球机,。支持不小于三种智能资源切换：：Smart事件、混合目标、人脸抓拍、人脸比对  Smart事件：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进入/离开区域侦测等智能侦测功能。混合目标：支持人脸+人体+车辆抓拍，人脸和人体关联输出。 2.摄像机靶面尺寸不小于1/1.8英寸。  3.内置GPU芯片，支持不小于25倍光学变倍  4.视频图像分辨率与帧率不小于2560×1440、60帧/秒,支持最低照度可达彩色0.0002 lx，黑白0.0001 lx。红外距离不小于200米  5.设备支持水平旋转范围为360°连续旋转，垂直旋转范围为-20°~90°,  6.设备运动结束静止时，其水平和垂直角度方向受到外力作用发生偏移时，能够检测角度改变并产生报警信息，报警信息可在OSD上叠加（投标时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  7.设备具备偏移自动校正功能。设备运动结束静止时，其水平和垂直角度方向受到外力作用发生偏移时，设备可进行偏移自动校正，校正后与原位置偏差角度应不大于0.05°,  8.设备可对监控画面中不小于60个人脸进行检测、跟踪和抓拍,  9.在混合目标检测模式下，可同时对行人、非机动车、机动车进行检测，跟踪及抓拍，可支持人脸与人体、车牌与车辆关联显示。  10.在混合目标检测模式下，对监视区域中的行人、非机动车和机动车的目标捕获率不低于99%,。  11.可抓拍距设备不小于100米处的人脸，可抓拍距设备不小于150米处的人体及车辆。  12.在混合目标检测模式下，可同时对行人、非机动车、机动车进行分类计数。 | 台 | 16 |
| 智能球机支架 | 吊装支架/铂晶灰/铝合金/ | 个 | 16 |
| 人脸抓拍筒机 | 1.800万 1/1.2” CMOS 合智能双舱一体机,上通道看细节，下通道看全景，采用双舱一体化设计，由双镜头相机与高性能GPU模块组成，聚合多种专为复杂场景设计的深度学习算法，实现全结构化数据精准采集，具备多场景数据融合分析能力，实现全方位态势感知。  2.具有不小于1/1.2"靶面尺寸。内置GPU芯片。具有不少于8颗混合补光灯（每颗由红外和白光灯组成）。  3.通道2两个图像传感器之间的同步误差不大于1ms。,  4.通道2水平视场角不小于160°，垂直视场角不小于48°。  5.具有耀光抑制功能，耀光区域≤1%。（投标时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以证明）  6.支持混合抓拍模式，可同时对行人、非机动车、机动车进行检测、跟踪及抓拍，在混合抓拍模式下，行人、非机动车和机动车目标捕获率不低于99%。  7.在混合抓拍模式下，支持行人、非机动车和机动车的分类计数。,在混合抓拍模式下，支持将人脸与人体、车牌与车辆进行关联。支持行人、非机动车属性提取。  8.支持检出两眼瞳距20像素点以上的人脸图片。人脸检出率不小于99%。  9.支持人脸区域自动曝光功能，可根据外部不同场景和光照变化自动调节人脸区域曝光参数。,支持单场景同时检出不少于40张人脸图片，并支持面部跟踪。  10.支持批量导入人脸库，人脸库图片信息可更改。支持人脸比对，比对准确率不低于99%。  11.支持对镜头前盖玻璃加热，去除玻璃上的冰状和水状附着物。 12.需支持本地SD卡存储，最大支持256G。不低于IP66防护等级、IK10防暴等级。  13.采用金属外壳，下置藏线盒，支持自动校时功能，可通过自带的定位模块获取并解析卫星信号中的时间信息，定时、自动完成时间校准任务。（投标时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  14.在IE 浏览器下，可通过扫描预览界面上的二维码获取设备资料。（投标时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  15.支持数据感知功能，在IE 浏览器下，重启事件记录可包括正常重启和异常重启2种类型。正常重启可记录重启的时间、服务类型、用户名、IP/域名信息；异常重启可记录重启时间、异常类型信息。  16.支持数据感知功能，可同时支持10路客户端和5路web端事件布防，设备在布防时间段内主动上传感知数据，断网重连后，报警信息与报警图片可继续上传。  17.支持数据感知功能，可同时支持3路web监听通道，设备响应web端发送的查询请求，并返回对应的感知数据；断网重连后，报警信息可继续上传。  18.固件安全，支持硬件微引导程序OTP写入保护机制，uboot的FLASH存储空间应采用防篡改功能。若非法修改FLASH中的内容，可提示异常报错，uboot无法正常启动。（投标时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以证明） | 台 | 8 |
| 人脸抓拍筒机支架 | 支架/铂晶灰/铝合金 | 个 | 8 |
| 高空云台摄像机 | 1.视频输出支持2560×1440@25fps，分辨力不小于1400TVL。  2..白天可视距离不小于5000米，夜间开启激光器后，可看清距离设备不小于3000米处人体轮廓。  3.支持最低照度可达彩色0.0002 lx，黑白0.0001 lx。  4.信噪比≥65dB，照度适应范围不小于145dB。设备与客户端之间用350m五类非屏蔽网线直接连接，每次在客户端连续发送3000个数据包，重复测试3次，无丢包。5,支持水平手控速度不小于40°/S，云台定位准确度小于等于0.01°。水平旋转范围为360°连续旋转，垂直旋转范围为-45°~45°。  支持1个RJ45网络接口，1个RS-485接口，7路报警输入接口、2路报警输出接口。  5.支持300个预置位，可按照所设置的预置位完成不小于8条巡航路径，每条巡航路径可设置不小于32个预置点。  6.同一静止场景相同图像质量下，将设备视频编解码格式设置为H.265，开启智能编码功能与未开启智能编码功能相比，码率可节约1/2。  7.可通过IE浏览器将视频编码格式设置为H.264、H.265、MJPEG；可将H.264格式设置为Baseline/Main/High Profile。  8.支持混合目标检测，可同时对行人、非机动车、机动车进行检测、跟踪及抓拍。在混合目标模式下，支持将人脸与人体、车牌与车辆进行关联显示。  9.支持行人、非机动车属性显示。  10.可对监控场景内两眼瞳距不小于40像素的人脸进行检测，支持同时检测不低于30张人脸图片，并可进行抓拍。 11.支持人脸图片比对功能，比对成功率不低于99％。  12.支持区域入侵、越界入侵、徘徊、物品遗留、物品移除、人员聚集、快速移动、进入区域、离开区域，并联动报警。  13.支持IP67， 6kV防浪涌，工作温度范围可达-45℃-70℃。  14.具备较好的电源适应性，电压在DC48V±50%范围内变化时，设备可正常工作 | 台 | 2 |
| 高空云台摄像机配件 | 根据高空瞭望摄像机安装实际情况定制台面和支架等 | 套 | 2 |
| 立杆支架 | 国标，可根据现场情况定制 | 套 | 42 |
| 核心交换机 | 1.配置：可用千兆电接口数量≥24，千兆光口数量≥24，万兆光接口数量≥8  2.支持独立的console管理串口，交换容量≥560Gbps，转发性能≥222Mpps  3.支持光口和电口在64-1518字节范围内的不同帧长度线速转发，产品在1500V AC 下应无火花，飞弧现象，漏电流<10mA，支持802.3ad规定的链路聚合功能  4.支持MAC地址绑定功能，支持按端口划分VLAN，支持VLAN TRUNK  5.支持静态路由、 RIPv1/2、 RIPng、 OSPF、 OSPFv3、 IS-IS、 IS-ISv6、 BGP、 BGP4+、 ECMP、 路由策略，支持IGMP Snooping  6.支持基于接口、源IP地址、目的IP地址、源端口、目的端口、指定协议、源MAC地址的ACL，支持端口镜像  7.支持STP/RSTP root Guard，BPDU Guard功能 8.支持流量限速（CAR）功能，且限制流量的速率误差小于10%  9.支持用户的分级分权控制，可以为用户分配不同权限，每个用户只能进行其权限所允许的操作  10.可以为远程连接用户提供访问控制，拒绝未通过验证的连接  11.为保证整体系统稳定性，投标产品必须与摄像机、视频综合平台一体机为同一品牌 | 台 | 1 |
| 接入交换机 | 24口千兆非网管二层光电混合交换机  机架式  12个千兆电口  12个千兆光口  非网管。交换容量48Gbps  包转发率35.7Mpps  1U高度  19英寸宽  工作温度：0～40˚C  支持220v交流  满负荷功耗25瓦 | 台 | 15 |
| 光纤光缆 | 24芯 国标 | 米 | 8000 |
| 光纤收发器 | 千兆，不小于20公里 | 对 | 55 |
| 设备箱 | 尺寸不小于300mm\*400mm | 个 | 95 |
| 双绞线缆 | 室外超五类四对屏蔽双绞线(PE外皮)，0.5mm | 米 | 17000 |
| 电源线 | 规格:RVV2\*1.5 国标 | 米 | 17000 |
| PVC管材 |  | 米 | 5000 |
|  | **二、无人机** |  |  |
| 六旋翼无人机套装 | （1）六旋翼飞行器： 1.机身采用碳纤维材料，机臂可折叠及快拆桨设计，可快速拆装。  2.应装有指示灯，控制站应具有指示灯的开关。  3.展开后对角线轴距≤1510mm。  4.最大起飞重量≥20kg。  5.最大平飞速度≥54m/s，爬升速度≥10m/s。  6.飞行半径≥10km。  7.最大工作海拔≥3000m。  8.续航时间≥60min，5kg负载的续航时间≥30min。  9.可实时将飞行数据信息传到控制站。  10.系统具有低电量保护功能，系统可根据无人机电池电量实现三级低电量保护提示或操作。  11.当无人机与控制站控制链路中断时，无人机能够继续执行完预定航线后回到起飞点上空，垂直降落。  12.具备一键起飞、一键降落、航迹规划，指点飞行，兴趣点环绕等功能。  13.支持航向锁定，返航点锁定功能。  14.具有热点环绕功能，可按照设定的热点和半径进行环绕飞行。  15.采用传感器冗余设计，当传感器故障时可以自动切换冗余传感器工作，保证飞行器的安全性。  16.具备飞行参数记录单元，飞行参数可存储、导出并回放，持续存储数据时间＞4000h。  17.具备禁飞区设置功能：在飞行过程中无法进入禁飞区执行飞行任务；支持手动设置临时禁飞区，禁飞区可设置圆形或多边形；在禁飞区边缘，自动设置警告区，当飞机接近禁飞区时，发出警告并限速。  18.具备限飞区设置功能，在飞行过程中只能在限制的飞行区域内执行飞行任务，可设置成圆形或多边形限飞区域。  19.支持机头重定向功能，飞行航迹仅由地面控制站决定，与机头方向无关。  20.遇到突发情况时，无人机应能选择自主原路返航、自主直线返航、自主爬升返航、迫降等安全策略，优先级可编辑。  21.能够在不低于7级风的环境下正常飞行。  22.单次飞行任务中可设置的航点数量≥300个。  23.能够在降雨强度为6mm/min的雨中起飞，功能正常。  24.工作温度：-20℃～55℃；工作湿度：95%无冷凝。  （2）手持式控制站： 1.具有Micro HDMI输出，USB、4G SIM卡槽，TF卡槽等接口；具有可拆卸式肩带。  2.配置≥8英寸液晶显示屏，显示屏应具有多点触摸功能，支持手势操控。  3.具有移动、联通、电信4G及有线网络传输功能。  4.能对导航地图视角进行锁定，地图画面应跟随无人机的位置变化进行相应移动。  5.综合显示系统应显示飞行参数和任务参数，应包括高度、速度、航向、飞行航迹坐标、飞行姿态、剩余电量、飞行时间等。  6.具备无人机遥控、更改飞行高度与速度、在地图上设置编辑或者更改航点信息与航线并实时显示、预设多条任务航线等任务规划功能。  7.当无人机发生电量不足（一级、二级、三级低电量）、超速飞行、姿态角超过规定范围、定位卫星数量不足、发动机异常、通信中断等情况时，控制站应能进行声、光报警。  8.内置GPS模块，可对当前控制站位置进行定位，支持根据控制站实时位置动态更新返航点。  9.能对视频和飞行轨迹进行存储和回放，同时支持回放过程中的图片抓拍。  10.能实时接收并显示图像，支持图像分辨率不低于1280×720。显示的图像画面应无持续马赛克及卡顿现象。  11.应具有一键起飞降落按键、一键返航按键、紧急制动按键、录像按键，云台图像抓拍按键。  12.可通过手动操控方式、智能操控方式、按键操控方式控制无人机。  13.具有地图加载功能，可离线或在线加载矢量及影像地图。  14.支持无线电频谱扫描功能，支持手动扫描和开机自动检测设置选项。  15.可预设航线，最大预设航线数≥512；且支持在线修改与加载航线，具有飞行状态回报与显示能力；支持航线模板功能。  16.当飞行控制、电池电压、发动机转速、遥控遥测信号模块或部件发生故障时，控制站应能进行声、光报警，自动锁定无人机、禁止飞行。  17.应具有云台控制功能，并可通过控制站云台控制摇杆、控制站软件、平台软件实现云台俯仰、旋转、变倍、录像、抓拍以及连拍功能，连拍功能的时间、张数可设置。并可以将数据同步存储在控制站上。  18.可对无人机搭载的光学和功能类挂载进行操控；控制站对无人机及其挂载设备实施有效控制及图像传输的距离≥15km。  19.能够对机载相机OSD的显示、关闭、自定义内容进行设置。  20.支持手动设置电子围栏，且可设置圆形或多边形形状电子围栏。  21.当无人机飞行至设置的电子围栏边界时，控制站能够进行声、光报警。  22.支持AP、STATION两种Wi-Fi工作模式，支持2.4GHz、5.8GHz双频模式。  23.工作状态续航时间≥5h，待机状态续航时间≥8h。（电池电量充足条件下）  24.工作温度：-20℃～60℃；工作湿度：93%无冷凝。  25.支持GB/T28181协议。  26.控制站可对地图或者无人机回传的实时图像上任意两点间的直线距离、所选区域的周长和面积进行测量；可基于拼接图片对图片中任意两点间的直线距离、所选区域的周长和面积进行测量。  27.无人机飞行累计到一定时间后，地面站软件支持自动提示用户进行保养操作的提示。  （3）星光云台 1.具备多码流功能，视频分辨率不低于1920x1080，帧率不低于25fps。  2.相机支持≥20倍光学变焦。  3.最大光圈不大于F1.5。  4.视频编码格式支持H.264 、 H.265。  5.支持彩色/黑白模式转换。  6.星光级超低照度：彩色：0.005Lux @ (F1.5，AGC ON)，黑白：0.0005Lux @ (F1.5，AGC ON)。  7.具有自动聚焦功能。  8.支持透雾功能。  9.可通过控制站划定监视画面中的任意区域，在旋转角度范围允许的条件下，可将该区域处于屏幕中心位置并自动进行放大或缩小。  10.支持区域聚焦功能，在预览画面框选出聚焦区域，该区域可作为参考区域聚焦。  11.具备数字降噪设置。  12.相机图像及编码参数，可在飞行过程中通过控制站进行设置。  13.云台搭载的相机应同时支持录像和抓图功能，可通过控制站控制相机进行抓图和录像。  14.支持水平360°连续转动、俯仰角-90°~30°转动、横滚角-45°~45°转动。  15.可识别到人体轮廓和车辆的距离≥1000m；可识别距离设备≥150m处的车牌。  16.具备时钟同步功能，支持平台授时和GPS授时。  17.云台转动支持跟随模式和独立模式。  18.云台和无人机采用导轨连接，连接牢固，且拆卸方便。  19.出厂标配不低于64G TF卡。 | 套 | 1 |
|  | **三、入侵报警系统** |  |  |
| 紧急报警管理机 | 1.10.1寸触摸屏紧急报警管理机；集成视频查看、双向对讲、呼叫前端等功能，用于管理前端一键求助报警产品。  2.支持1080P视频显示，支持H.264/H.265解码，支持最大128G Micro SD卡存储； 3. 支持4路开关量输入，4路继电器输出；支持VGA、HDMI同源输出；  4.支持1路3.5mm音频输入，1路3.5mm音频输出；话柄、鹅颈话筒杆可拆卸，支持DC12V、PoE(IEEE 802.3 at/af)供电。  5.对接显示器功能：设备支持通过HDMI和VGA接口扩展显示关联视频通道  6.支持H264/H265解码显示  7.支持外接IPC，并在中心管理机上显示 | 套 | 1 |
| 旗舰型紧急报警柱 | 1，一键式紧急报警柱（带支架），200w像素视频采集，支持红外补光，支持语音对讲、广播；支持远程开锁；支持公网传输ehome;支持双网口，内置8口交换机； IP65  2，设备支持2路音频输入和2路音频输出；音频输入和音频输出关系可自由配置，内部含高灵敏度麦克风，拾音距离应达到10米，语音清晰，内置30W扬声器； 3，支持同时进行多方实时对讲通话，多台前端设备与多台中心管理机实时多方通话； 4，支持将音视频同步存储到设备SD卡中，当在双向对讲通话时录像存储为双向通过混音的音视频复合流； 5，支持外界噪音侦测报警；外界噪音≥60DB（可设置），内置振动探测器接口 | 台 | 15 |
| 侵入式入侵报警套件 | 1.专业级网络报警主机，板载16个防区，可通过扩展至48防区，板载4路继电器，可通过4路或8路继电器扩展板扩展至48路， PSTN +板载IP+GPRS通讯， 可通过扩展1个IP，具备多种途径冗余警情上报功能, 2.RS-485扩展模块,4路输出,弱电联动,接入报警主机键盘接口 | 套 | 2 |
| 网络型I/O模块 | 防区数：4防区  防区回路类型：2.2K±0.5K线末电阻  防区类型要求：常开、常闭开关量干接点  电气特性：工作电压：12V DC （具备反接保护） 供电范围：9V DC—24V DC  最大功耗：＜4W  响应时间: ＜100MS  输出方式：4路常开、常闭干接点输出  干接点输出容量： 250VAC/2A，30VDC/2A  外部通信接口：100M以太网 | 台 | 1 |
| 报警综合管理平台 | 1、支持报警子系统管理能力，包含布防、撤防、消警控制操作；  2、支持防区管理能力，包含旁路、旁路恢复操作；  3、支持实时入侵报警能力；  4、支持历史入侵报警事件查询及导出能力 | 套 | 1 |
| 报警系统辅材 | PVC管材、网线、电源、信号线等辅材 | 批 | 1 |
|  | **四、智能管理中心** |  |  |
| 视频综合平台管理 | 系统通过统一管理视频监控、一卡通、车辆管控、报警检测、综合管控等应用。实现安防系统的智能化应用及统一集成化管理。  一.整体要求：  1.要求支持根据用户使用习惯自定义配置快捷功能入口，支持首页投放大屏展示，支持最近7天每日的用户活跃数统计  2.要求支持以中心管理服务为核心的网络拓扑结构，支持对系统中的分组、服务器、组件等统计概览、查看  3.要求支持多色彩（红、橙、黄）展示运行告警状态，支持告警统计、概览、处理，支持告警记录查看、查询，支持告警单条、批量处理；支持系统最近7天每日告警数统计，支持评分量化系统监控指数，显示系统运行状态  二.视频监控子系统：  1.要求支持全景摄像机，实现360度的全景监控，可以对全景区域内的多个目标进行穿越警戒面、区域入侵、进入区域、离开区域行为的检测  2.要求支持视频客户端预览时选择监控点一键上墙  3.要求支持设备录像回传至中心存储，可以支持计划回传和手动回传两种模式  三.报警子系统：  1.要求支持获取报警主机所有防区信息，包括扩展防区；支持对扩展防区进行布防、撤防、旁路、旁路恢复操作；支持接收扩展防区上报事件  四.门禁子系统：  1. 要求支持人员权限（人员、卡、指纹、人脸图片、人脸建模、底图）的大规模批量下发；支持初始化全量下载、增量异动下载和一键下载，1万条人员/卡片/人脸建模下发在2分钟内完成  2.要求支持人员的卡权限在平台进行权限认证，当卡权限还未下发到设备时，平台可以根据刷卡事件进行人员权限判断并进行反控开门  3.要求支持人员通行记录区分：内部人员、外部人员、陌生人员  五.人脸识别系统：  1.支持对陌生人识别，人脸不在名单内时，系统自动报警  2.支持以脸搜脸，对人脸图片进行检索，检索结果支持列表模式和地图模式，地图模式可以按照时间顺序形成人脸轨迹，用于描述目标人员在该区域的移动路线  3.支持以脸搜脸多图模式，上传一张图片中有多个人脸，系统可以支持搜索多个目标人脸。 | 套 | 1 |
| 管理服务器 | 1.2U双路标准机架式服务器。含2台管理电脑。 2.CPU：1颗intel至强系列处理器，核数≥10核，主频≥2.2GHz  3.内存：32G\*2 DDR4，16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2TB内存, 4.硬盘：2块1.2T 10K 2.5寸 SAS硬盘，阵列卡：SAS\_HBA卡, 支持RAID 0/1/10，PCIE扩展：最大可支持6个PCIE扩展插槽  网口：2个千兆电口。其他接口：1个RJ45管理接口，后置2个USB 3.0接口，前置2个USB2.0接口，1个VGA接口  电源：标配550W（1+1）高效铂金CRPS冗余电源 | 台 | 2 |
| 中心储存阵列 | 1.服务器配置：≥1颗64位多核处理器，≥4GB内存，内存支持扩展到≥256GB，内置128GSSD固态硬盘（可以扩展到2个SSD作为缓存盘），支持热插拔冗余温控调速风扇。,  2.支持热插拔1+1AC220V 或 1+1 直流冗余金牌电源供电，  3.可接入2T/3T/4T/6T/8T/10T/12T/14T/16T/18T/20T SATA/SAS硬盘；支持NL-SAS 硬盘、HDD硬盘、SSD硬盘、氦气硬盘、空气硬盘；支持 CMR或SMR硬盘；支持硬盘交错/分时启动，节省功耗。  4.标配≥4个千兆网口，可增扩≥6个千兆网口，或可增扩≥4个万兆网口或≥6个HDMI接口或≥4个SAS3.0接口；支持≥12级扩展柜级联扩展；可支持12GBSAS扩展口  5，支持SATA和SAS混插，支持不同品牌的硬盘混插；支持不同大小的硬盘混合使用，可显示硬盘的总容量  6.支持视音频、图片、智能数据流进行混合直存，无须存储服务器和图片服务器的参与，平台服务器宕机时，存储业务正常；支持国际GB/T 28181和Onvif视频流直存模式；支持iSCSI直存功能，前端网络摄像机和设备之间可直接通过iSCSI协议进行块存储（投标时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以证明）；  7.支持查看硬盘体检报告、硬盘深度体检和磁盘档案；支持下载单个硬盘或批量硬盘的报告，支持按时间显示硬盘的坏扇区、温度、振动变化趋势的曲线图；支持硬盘体检报告打印输出；支持查看硬盘体检的历史记录、硬盘健康状态，包括健康、亚健康、故障等。  8.更换系统盘并配置好信息后，再次开机无需人工介入，可自动恢复业务，历史数据不应丢失。  9.支持红灯/蓝灯报警，可根据故障紧急程度分级报警，不同级别闪烁不同颜色保养灯，保养灯闪烁时长、频率可设（投标时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 | 台 | 1 |
| LCD大屏 | 1. LCD显示单元为：46“超窄边液晶屏；物理分辨率达到1920×1080，响应时间≤8ms。 2.LCD显示单元物理拼缝≤3.5mm，亮度不小于610cd/㎡，对比度不小于1200:1，图像显示清晰度≥950TVL，亮度鉴别等级不小于11级。   3.液晶显示单元校正后，色坐标误差≤±0.001，亮度误差≤±10nit,0-255灰阶中32灰阶以上，每阶之间色温误差≤±500K 4.液晶显示单元支持以像素点为单位进行Mura矫正，能够消除屏幕局部亮暗不均现象，屏幕所有像素点亮度均一性达到80%。 5.采用图像显示灰度等级提升技术，使8bit液晶屏实现10bit的显示效果，灰度等级从256级增加到1024级，画面层次丰富、色彩逼真。  6.拼接屏具有屏幕边缘渐进修正功能，修正屏间边缘颜色过渡不均匀。（投标时提供封面具有CMA、ilac-MRA、CNAS标志的权威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复印加盖厂家公章）  7.液晶显示单元客户端具备能力集收集、设备工作状态展示功能。（投标时提供封面具有CMA、ilac-MRA、CNAS标志的权威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复印加盖厂家公章）  8.液晶显示单元连续运行24小时，液晶表面中心温度≤50℃，边缘测试点与中心温差≤10℃。  9.LCD显示单元支持自动镜像功能，可以实现显示内容（视频、文本等）镜 | 台 | 12 |
| 视频综合平台一体机 | 1.投标产品为框架式结构，采用无源背板，机箱不小于13个板卡插槽，系统稳定可靠。 2.投标产品支持在输出通道叠加图片LOGO，图片位置可调。  3.投标产品主控板具有4个串口，每个串口挂载8个RS485控制设备，可将IP数据发送给串口。 4.投标产品支持视频输入通道参数设置功能，可对单个视频输入通道进行分辨率、帧率、码率、亮度、对比度、饱和度、色调、去噪等参数设置，图像显示模式可设定标准、室内、室外、弱光等显示模式进行设置。  5.投标产品具备视频遮挡报警、视频丢失报警、非法访问报警、IP冲突报警等功能。 6.投标产品具备三码流编码功能：样机支持主码流、子码流、第三码流编码输出功能。  7.投标产品解码显示视频无卡顿，编码预览视频无卡顿。（提供公安部出具的型式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原厂商公章）, 8.投标产品支持显示预案功能，可将样机的视频输出状态保存为场景，可设置多个场景并可对每个场景进行配置、清空、复制、修改、切换等操作，可实现多个场景轮巡切换、（预案）轮巡。投标产品单板支持128个漫游窗口叠加，支持窗口置顶或置底设置。  9.投标产品对录像文件解码延时≤110ms。 10.投标产品支持4K输出板最大分辨率为4096×2160，其它板卡支持至少8种分辨率输出1920×1080、1680×1050、1600×1200、1400×1050、1280×1024、1280×960、1280×720、1024×768。（投标时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  11.投标产品支持手动视频切换功能，支持将选定的视频输入切换到选定的视频输出，支持视音频同步切换、异步切换，画面切换时不出现黑屏。 12.投标产品的信号源采集后经过高速背板总线到输出显示所用平均时间应≤35ms； 13.投标产品支持解码中断时保留最后一帧的功能，解码板不同输出口以及跨解码板的输出口之间输出色彩无色差。（投标时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 | 台 | 1 |
| 操作台 | 4联定制 | 套 | 2 |
| 电视墙 | 定制一套 | 套 | 1 |
| 分析超脑 | 1.具有2个HDMI接口、2个VGA接口、2个RJ45网络接口、2个USB2.0接口、1个USB3.0接口、1个RS232接口、1个RS485接口、1个eSata接口、1个键盘485接口、1路音频输入接口、2路音频输出接口、16路报警输入接口、8路报警输出接口、可内置8个SATA接口硬盘。 2.具有电源指示灯、硬盘指示灯、网络指示灯、系统运行状态指示灯、智能模块指示灯（提供公安部出具的型式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原厂商公章）  3.支持16路视频流人脸识别和32路图片流人脸识别  4.支持4路实时视频结构化功能，支持32路非实时视频结构化功能；视频结构化分析功能包括人体视频结构化分析、车辆结构化分析、人和车视频结构化分析。  5.支持周界报警去误报功能，对IPC上报的越界侦测报警和区域入侵报警进行去误报，可去除由树叶、灯光、车辆、小动物引起的误报。最大支持32路；  6.支持被测距离的常规、中距离、远距离三种检测模式，根据不同的检测距离，在配置界面给出最小可检出人体的目标尺寸，单个通道最多同时支持4种周界报警模式，每种模式最多同时支持4个警戒区域。  7.支持不少于50个人脸库，库容不少于20万张人脸图片；另有路人库，库容不少于10万张人脸抓拍图片；支持人脸抓拍库（存储于硬盘中）存储1000万条人脸历史记录（提供公安部出具的型式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原厂商公章）  8.支持路人库一人一档功能：设备将陌生人自动归入到路人库，并统计和展现每个陌生人出现的次数，多次出现的陌生人，设备自动选取一张最优人脸图片入库，可点击次数信息展示每次抓拍的图片和时间点以及人脸属性信息；可对路人库人脸信息进行修改 删除 导出 复制到其他 人脸库，可对路人库人脸图片设置不少于4个自定义标签；可通过陌生人出现的次数进行筛选；  9.以脸搜脸首位命中率不低于95%,以脸搜脸前10位命中率不低于99%。人脸图片建模成功率不低于99.99%；  10.单颗引擎人脸建模速度不低于每秒38张/秒，人脸戴眼镜检出率不低于99%；  11.支持正确识别出男女性别，识别正确率不小于 99%；白天和晚上单人图片的人脸检出率不低于99%，单人图片的人脸检出响应时间不超过1秒； 12.采用单人单次戴口罩正脸依次循环通过进行试验，试验人数不小于5人，通过速度不小于1m/s，人员通过间隔时间不大于1s，戴口罩人脸检出率不低于99%；  13.人脸在低头角度不超过 20°，左右侧脸不超过 45°情况下，人脸正确识别率不小于 98%； 14.人脸正对相机，无人脸遮挡等干扰情况，非监视名单误报率≤0.01%；人脸识别准确率≥99%；监视名单漏报率不超过≤0.1%；  15.支持对单场景内中35张人脸进行检测并抓拍；支持检出的人脸图片瞳距≥15像素；支持抓拍的人脸区域像素应≥50像素×50像素；（提供公安部出具的型式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原厂商公章）  16.可同时显示输出16路H.265编码、25fps、1920×1080格式的视频图像，  17.可显示8160×3616（25帧/秒）、8160×2304（25帧/秒）、4000×3000(25帧/秒)、3072×3072(25帧/秒)、4096×2160(25帧/秒)、3840×2160(25帧/秒)、2560×2560(25帧/秒)、2560×1440(25帧/秒)、1920×1080(25帧/秒)、1280×960(25帧/秒)、1280×720(25帧/秒)、704×576(25帧/秒)分辨率码流（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18.开启视频流智能分析，NVR解码性能不会降低  19.本地人脸库可以看到人脸建模的评分，可根据评分选型进行检索，人脸评分选型有：无、评分高、评分低（提供公安部出具的型式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原厂商公章）  20.接入带有人体测温功能的IPC，支持在预览界面以卡片形式实时展示体温信息，体温正常为绿色，体温异常为红色，支持根据体温状态联动语音输出，语音支持“体温正常”“体温异常”。支持按体温状态、温度范围检索人脸图片。（提供公安部出具的型式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原厂商公章）  21.可同时选择多个带有客流统计功能的IPC，可自动将多个IPC通道的客流统计数据求和，并按日、周、月、年统计生成报表；（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22.接入具有断网续传功能的网络摄像机，当设备与摄像机之间网络中断并恢复后，可自动接收摄像机内存储的视频图像（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23.支持接入具有人脸抓拍功能的门禁设备，可预览门禁主机的视频画面，触发人脸抓拍时，通过客户端软件可设定报警提示并联动录像、弹出报警画面、发送语音提示、发送邮件。  24.最大接入路数：32路；NVR满负载条件下的最大接入带宽320Mbps、最大存储带宽320Mbps、最大转发带宽320Mbps、最大回放带宽320Mbp | 台 | 1 |
| 智能人脸分析服务器 | 1.19英寸机架式标准机箱, 2.支持220V双路或单路可插拔电源接入，支持2块硬盘接口，4个USB3.0接口和2个USB2.0接口、1个VGA接口、2个千兆自适应网络接口、1个RS232接口，8个报警输入8个报警输出接口  3.支持本地存储1亿条人脸模型及结构化数据；支持本地存储500万人脸图片。,人脸图片建模速度不低于26张/秒， 人脸图片建模成功率不低于99%。  4.支持断电恢复后自启动。支持接入不少于16路人脸抓拍机支持接入不少于4路网络摄像机，支持导入视频文件进行分析、支持对导入的录像进行布控，对分析出的人脸图片进行实时比对、支持检索并按条件过滤视频分析结果  5.支持单场景的不少于40张人脸的检测和抓拍；支持检出两眼瞳距15像素点以上的人脸图片,白天和晚上单人图片的人脸检出率不低于99%  单人图片的人脸检出响应时间不超过1秒  6.支持检出水平转动不超过±60度、俯仰角不超过±45度角度的人脸；支持检出右斜向上、右斜向下、左斜向上、左斜向下角度的人脸,支持检出微笑、大笑、瞪眼、闭眼、张嘴、歪嘴、吐舌头等表情的人脸  7.支持检出面部过曝、面部欠曝、阴阳脸、逆光等不同光照条件下人脸,支持检出齐刘海遮挡眉毛、头发遮挡眼睛、戴普通眼镜、戴墨镜、戴彩色眼镜、戴棒球帽、戴雷锋帽、戴普通帽子、戴头戴式耳机、胡须、披肩长发、长刘海等遮挡方式的人脸  8.一个人脸检测结果，系统存储的人像特征数据大小不大于1K字节,支持识别48×48～4000×4000像素人脸图片；支持识别不低于8MB人脸图片。支持比对水平转动不超过±60度、俯仰角不超过±45度角度的人脸图片。支持比对两眼瞳距不小于15像素点人脸图片。  9.支持识别人脸性别；单人图片人脸性别检出率不低于99%；单人图片人脸性别识别准确率不低于99%。支持识别人脸年龄段，童年，少年，青年，中年，老年；单人图片人脸年龄段检出率不低于95%。  10.支持识别人脸是否戴眼镜；单人图片人脸戴眼镜检出率不低于99%；支持识别人脸是否微笑；单人图片人脸是否微笑检出率不低于99%。  11.支持人员频次报警功能，人员在设定时间内的出现次数超过设置阈值会产生报警。支持白名单报警功能，对抓拍图片进行比对，检测非底库人员，触发陌生人报警提示。  12.支持上传一张人脸图片至静态名单库或名单库进行比对检索，确定人员身份。支持在人脸被部分遮挡（保留眼部特征）的情况下进行人脸识别，人脸检出率不低于99%。  13.支持A/B门布控，A门进行图片实时采集，B门进行实时报警。支持jpg、jpeg、png、gif、bmp、tif图片格式。  14.支持将单张待比对图片与抓拍库中人脸图片进行比对，输出比对的相似人脸图片。100万抓拍库以脸搜脸检索平均响应速度不超过2秒。以脸搜脸首位命中率不低于99%。以脸搜脸前10位命中率不低于99.9%。以脸搜脸前50位命中率不低于99.99%。 15.支持在特定条件下，设备对抓拍的人脸图片进行分析，将分析后的结果与关联的名单库进行比较，比对成功时触发报警，并产生报警提示。  16.支持单张或批量导入名单图片及信息； 支持对名单图片、姓名、性别、省份、城市、身份证号码、出生日期、自定义标签4个、报警相似度阈值、报警时间、名单库选择进行编辑, 17.支持按照姓名、性别、省份、城市、身份证号、起始生日、截止生日查询名单库中人脸图片  18.支持名单库容量150万张图片，支持将名单库分为128个库分别管理，每个库设置不同报警阈值或关联相机，150万名单库实时报警响应速度不超过1秒  名单库实时报警首位命中准确率不低于99%；名单库实时报警误报率不超过0.01%；名单库实时报警漏报率不超过0.1%, 19.支持名单报警历史信息查询；支持报警界面同时显示名单图片信息与报警图片结构化信息；支持名单报警历史信息导出  20.支持批量导入人脸静态库；支持静态库人脸图片信息更改；静态库支持不低于100万库容；100万静态库平均检索速度不超过1秒；100万静态库检索首位命中率不低于99%。 21.支持按照性别、年龄段、是否戴眼镜、是否微笑、点位信息、抓拍时间对历史抓拍人脸图片进行检索与导出。100万人脸图片平均检索响应速度不超过1秒。  支持导入两张人脸图片进行一对一比对，输出比对相似度。比对性能不低于16对/秒。1V1比对响应时间不超过1秒。 | 台 | 1 |
| 机柜 | 42U（含配件）定制 | 套 | 3 |
| UPS供电 | UPS单机功率为10KVA，4小时延时，采用在线式双转换工作方式。  输入电压：220/230/240V  输出电压：220V/230V/240V ±1 %  为防止温度过高等引起的安全隐患，充电器具有过温保护电路 | 套 | 1 |
| 防火墙系统 | 1.支持实时225路4Mbps码流检测场景,网络层（三层）吞吐量：不小于4Gbps，FW吞吐量：不小于900Mbps，新建连接数：不小于5万/秒  并发连接数：150万，固定接口：6千兆电，支持1个扩展接口槽位（可扩展4电/4光/2电2光），电源：双电源，USB口：2个 ，硬盘容量：64G SSD  Console口：1个 ，管理口：GE1口，设备高度：1U  2.防火墙访问控制： 应用访问控制，路由、旁路、透明、混合模式部署，NAT，支持源NAT、目的NAT，路由转发， 一体化安全策略  3.虚拟系统， 多租户虚拟防火墙  4.安全防护， SYN Flood攻击防护， ICMP Flood攻击防护， UDP Flood攻击防护  5.IP Flood攻击防护，恶意扫描防护，欺骗防护，异常包防护， ICMP管控，应用层Flood攻击防护， 地址黑名单， 域名黑名单， 局域网广播防护， DHCP防护， IP-MAC地址绑定 | 台 | 1 |
| 终端威胁防御系统 | 10路/实时4M加密码流处理能力  提供4个千兆独立电口。  支持PPPOE拨号、静态IP地址、DHCP动态地址wan口上网设置。  支持802.3、802.1Q VLAN、广播风暴抑制二层交换功能  支持IGMP、PIM-SM、PIM-DM组播 。  支持静态路由、RIP、OSPF、BGP、PBR路由协议。  支持等价路由、权重路由、智能选路、远程侦测、BFD等多路策略  支持NAT、NAPT、ALG、DHCP、DNS、DDNS、SNTP协议。  支持FIFO、PQ、CQ、CBWFQ、LLQ、WFQ、DSCP、等丰富的QoS调度队列调度技术和流量管理策略  灵活的ACL防火墙过滤、NAT地址转换技术  支持IPSec/L2TP/PPTP/GRE等多种VPN技术  支持AAA、Radius、PAP/CHAP等多种安全技术  支持console口，Telnet，SSH,Http，Https等管理维护。  支持SNMPv1/v2c/v3用于不同级别的网络管理。  220VAC电源输入  无风扇，-10°C到+50°C工作环境温度。 | 套 | 15 |
|  | **五、智能管理中心装修** |  |  |
| 机房装修 | 防静电地板；吊顶；墙面整修等 | 套 | 1 |
| 机房防盗门 | 含人脸识别模块 | 个 | 2 |
| 机房接地防雷系统 | 包含第一级电源防雷器、第二级电源防雷器、第三级电源防雷器、紫铜带、紫铜箔、多股铜线BV-6mm²、多股铜线BV-10mm²、多股铜线BV-16mm²、接地材料含铜包钢接地棒、接地模块、热镀锌扁钢、降阻剂等 | 项 | 1 |
| 空调 | 正3匹冷暖变频柜机，能效1级， 室内机噪音：≤43-45dB 制冷剂：R32 扫风方式：上下扫风 电源性能：220V/50Hz | 台 | 2 |
|  | **六、辅材施工** |  |  |
| 辅材 | 前端设备辅材、机房辅材、施工辅材、熔纤、接序包、水晶头、抱箍 套管、捆扎线、排线、插排 对接法兰头，连接器、支架等施工辅材 | 批 | 1 |

**注：1、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原装全新、高于或等于招标文件规定技术参数的产品；**

**2、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规定必须强制采购的, 必须采购当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设备或产品；在价格、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开标时需提供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政府采购清单规定的节能环保产品的证明材料）。**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正本/副本**

**投 标 文 件**

（封面）

供 应 商：（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自拟）**一、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一）投标函**

（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对本项目愿意以人民币（大写）元（￥ 元）的投标报价，供货及安装期： ，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本项目。
2. 我方承诺我公司完全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各项规定，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中标项目。
3.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4.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保证金。

（4）我们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按照《合同法》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时间交货使用，否则我们的履约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1.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投 标 人：（盖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年月日

**（二） 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投 标 人 |  |
| 投标总报价 | （大写）  （小写） |
| 质量标准 |  |
| 供货及安装期 |  |
| 投标有效期 |  |
| 备注： |  |
|  | |

供应商：（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三）报价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货物名称** | **投标货物**  **品牌、型号、技术参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合价（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元）** | 大写： 小写： | | | | | |
| **重要提示：1、本表的每一页须加盖企业印章；2、涉及有国家标准的产品，须填写名称、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报价等本表内容（若品牌、型号等填写的与实际不符，按照无效标处理）** | | | | | | |

供应商：（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四）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招标技术要求** | **投标货物实际技术规格** | **偏离说明**  **(说明偏离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须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将自己所投的所有货物的功能、技术性能、配置等内容按照上表格式与招标文件要求逐条填写，**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并在偏离说明栏中标明技术及配置的实际响应情况**：

1、偏离说明栏中必须标明技术及配置的响应情况，整项货物及该项货物各部分相应情况须按下列要求填写，任何不真实响应都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 对应项中的所有技术参数、性能和配置全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才能填写“符合”；
2. 对应项中的所有技术参数、性能和配置全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且其中有一个或以上指标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可填写“正偏离”；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性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

系（供应商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年月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和代理人身份证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年月日

**四、投标承诺函**

我单位对 项目（采购编号：）投标行为做出承诺，保证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

我单位承诺：

1、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至确定中标人的[投标有效期](https://baike.so.com/doc/5394983-5632135.html" \t "https://baike.so.com/doc/_blank)内，我单位不得要求退出竞标或者修改投标文件且对递交的投标文件负责，受其约束。

2、若我单位中标，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除不可抗力因素外，及时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认真履约。

3、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放弃中标的，或排名第一的中标人未按规定期限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应赔偿采购人由此造成的损失，损失费的计算方法为该中标人的投标价与重新确定的中标人中标价的差额，还将取消其1年内在博爱县的投标资格，并给予通报的处罚。

4、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五、项目供货及安装保证措施、售后服务方案及应急方案等**

**六、资格证明文件**

一、 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

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1.开标日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开标日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开标日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资产负债表或损益表或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或上年度会计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

2.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三、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备注：以上资格证明文件须提供原件的扫描件。**

1. **供应商服务承诺和优惠承诺**

**八、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当期政府采购清单规定的节能环保产品的**

**证明材料（如有）**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十一、招标文件要求的或供应商认为须提交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料及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依据《河南省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焦作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合作企业**

|  |  |  |  |
| --- | --- | --- | --- |
| 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地址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焦作分行 | 薛国战 | 0391-2878039 13839109026 | 焦作市民主南路88号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 曹阳 | 0391-8825171 13839118160 | 焦作市丰收路159号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 李华莹 | 0391-3918471 | 焦作市建设东路152号 |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市分行 | 李天祥 | 0391-2981968 13523359082 | 焦作市丰收中路2233号 |
| 焦作中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周建林 | 0391-2116963 15893053027 | 焦作市山阳区迎宾路1号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 周江江 | 17639185001 | 焦作市塔南路1736号嘉隆国际中心 |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 王海宾 | 0391-8787996 13598534626 | 焦作市塔南路1736号 |
|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 赵伟 | 0391-8796520 15738533033 | 焦作市解放区人民路479号 |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 张嘉强 | 0391-653785 13203910032 | 焦作市塔南路1736号嘉隆金融中心 |

备注：融资服务机构名单和人员联系方式会随时变化。具体情况可登录“焦作市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